

古龙著

金本色

陆小凤

2

海南人民出版社

陆 小 凤 全集—2

*

古 龙 著

*

海南人民出版社出版

海南人民出版社武汉图书发行公司发行

武汉七二一八工厂印刷

(计算机激光排版)

*

787×1092 1/32 印张 5.75 1 30000 套

1988年6月第1版 1988年6月第1次印刷,字数:16万

ISBN 7--80541 183—2·1·23 全套定价:19.50元

数十件大案

酷热，骄阳如火，晒在黄土滚滚的大路上。常漫天脸上的刀疤，也被晒得发出了红光。

三条刀疤，再加上七八处内伤，换来了他今天的声名地位，每到阴雨天气，内伤发作，骨节酸、痛时，想到当年的艰苦血战，他就会觉得感慨万千！

能活到现在真不容易，能够做每个月有五百两银子薪俸的副总镖头，更不容易，那实在是用血汗换来的。近年来他已很少亲自出来走镖，“镇远镖局”的总镖头跟他本是同门的师兄弟，两个老人早上练练拳，晚上喝喝酒，已享了好几年清福，就凭他们一杆“金枪饮剑旗”，东南一带的黑道朋友，已没有人敢动“镇远”保的镖。

但这趟镖却实在太重要，镖主又指定要他们师兄弟亲自护送，总镖头的风湿最近又发了，常漫天就只好又挂上他那柄二十七斤重的巨铁剑，亲自出马了。

“镇远……扬威……”趟子手老赵吃这行饭也已有二十年，年纪虽不少，嗓门却还是很行，再加上中午打尖时喝了十二两烧刀子，此刻正卖弄精神，在前面喊着镖。

常漫天掏出块青布帕擦了擦汗，岁月不饶人，他忽然发觉自己真是老了，走完了这趟镖，也该到了挂剑归隐的时候。天气又实在太热，前面若有阴凉的地方，歇一歇再走也不迟。

常漫天一提缰绳，纵马赶了上去，正准备关照老赵，忽然发现前面有个人端端正正的坐在道路中央绣花。一个满脸胡子的大男人。

常漫天闯荡江湖三十多年来，倒还没见过男人绣花的，更没有见过有人会在这么大的太阳底下，坐在大路上绣花。

“这人莫非是个疯子？”他实在象是个疯子，在这种鸡蛋摆在路上都可以晒熟的天气里，他身上居然还穿着件紫红缎子大棉袄。

奇怪的是，穿着纺缎单衫的人都已满头大汗，他脸上反而连一粒汗珠子都没有。

常漫天皱了皱眉，挥手拦住了后面的镖车，向趟子手老赵使了个眼色。

老赵毕竟也是老江湖了，从常漫天第一趟走镖时，他就跟着做趟子手。

老主人的意思，他当然明白，轻轻咳嗽了两声，打起精神走过去。

这大胡子专心绣着花，就好象是个春心已动的大姑娘，坐在闺房里赶着绣她的嫁衣一样，十六七辆镖车已因他而停下，他竟似完全不知道。

他绣的是朵牡丹，黑牡丹，绣得居然比大姑娘还精细。

老赵突然大声道：“朋友绣的这朵花实在不错，只可惜这里不是绣花的地方。”

他的嗓门本来就大，现在又是存心想让这人吓一跳的。谁知道大胡子却连头都没有抬，眼都没有眨。

“难道他不但还是个疯子，还是个聋子？”

老赵忍不住走过去，拍了拍他的肩，道：“朋友能不能让让路，让我们……”他的声音突然停顿，脸色突然变了。刚才伸手过去拍肩的时候，大胡子手里的绣花针刚好抬起，在他手背上扎了一下。连挨一刀都不会皱眉头的江湖好汉，被绣花针扎一下又算得了什么。

老赵本来连一点都不在乎，可是想缩回手的时候，这只手竟缩不回来了！他半边身子竟似已全都麻木！这根绣花针上，莫非有什么邪门外道的花样？

老赵后退了三步，看了看自己的手，手并没有肿，却偏偏不听使唤了，他又惊又怒，刚准备发作。

常漫天已飘身下马，抢过来向这大胡子抱了抱拳，道：“朋友绣的好标致的牡丹。”

大胡子还是没有抬头，却忽然笑了笑，道：“我还会绣别的。”

常漫天道：“绣什么？”

大胡子道：“绣瞎子。”

常漫天也笑了笑，道：“瞎子只怕不好绣。”

大胡子道：“瞎子最好绣，只要两针就能绣出个瞎子来。”

常漫天道：“怎么绣？”

大胡子道：“就是这样绣。”他突然出手，在老赵脸上刺了两针。

老赵一声惨呼，手蒙着脸，已倒在地上，疼得满地打滚，指缝间鲜血泌出，正是从眼睛里泌出来的！常漫天脸色骤变，反手握剑。

大胡子却还是悠悠闲闲的坐在那里，悠然道：“你看，我岂非两针就绣了个瞎子来？”

常漫天冷笑道：“朋友好快的出手？”

大胡子淡淡道：“瞎子我绣得最快，七十二针就可以绣出三十六个瞎子来。”

走这趟镖的人，连常漫天自己正好是三十六个，随行的三位镖师也都是一等一的硬手，现在也都已纵马赶了过来。

所以常漫天虽然吃惊，却还沉得住气，厉声道：“朋友是来寻仇的？还是来劫镖的？”

大胡子道：“我是来绣花的。”

常漫天道：“你还想绣什么？”

大胡子道：“先绣三十六个瞎子出来，再绣八十万两镖车回去。”

常漫天纵声大笑，道：“恰巧我这口剑能绣点东西！”

大胡子道：“绣什么？”

常漫天道：“绣死人，一个死人！”笑声突顿，剑已出鞘。

这柄巨铁剑虽不是什么神兵利器，却是昔年“铁剑先生”的真传。

常漫天在这柄剑上，至少已下了四十年的苦功夫，否则他又怎么能活到现在。

随行的镖师也都亮出了兵器，一口雁翎刀，一根练子枪，一柄丧门剑。

镖客们对付劫镖的绿林朋友，是用不着讲什么江湖道义的，也不必讲究单打独对。

常漫天厉声道：“亮青子，一起上，先废了他的双招了！”招子就是眼睛。

想要别人变成瞎子的人，别人当然也想要他变成瞎子！江湖豪杰们的原则，本就是：“以牙还牙，以血还血！”大胡子却还在绣花，二十七斤重的铁剑，已夹带着风声削过来。

练习枪“毒龙取水”，也从旁边直刺他的腰。镇远的镖师们，武功大都得过他们师兄弟的指点，招式出手，当然都配合得很好！

大胡子忽然笑道：“绣完了。”

他的牡丹已绣成，绣花针斜斜挑起，常漫天只觉得寒芒闪动，忽然间已到了眼前。

没有人能形容这种速度，几乎也没有人能闪避。常漫天狂吼一声，铁剑突然脱手飞出，他的人却已倒下。“夺”的一声，铁剑远远的钉入道旁大树上，入木一尺。这时大胡子已绣出了他的第四个瞎子。

××

××

××

七十二针，三十六个瞎子。好快的出手，好狠的出手！一面白绸，盖在常漫天脸上，上面绣着朵大红的牡丹。

江重威走路的时候，身上总是会“叮叮当当”的响，就象是个活动的铃铛一样。他当然不是铃铛。江重威是平南王府的总管，是个很有威仪，也很有权威的人。

王府中当然有很多机密重地，这些地方的门上，当然都有锁。所有的钥匙，都由他保管，一个身上带着二三十把钥匙的人，走路时当然会“叮叮当当”的响。

他的确是个值得信任的人，不但谨慎沉着，忠心耿耿，而且一身“十三太保棍练”，虽然并不是真的刀枪不入，但无论任何人都已很难能伤得了他。他要伤人却不难。

他的铁砂掌，已有九成火候，足可开碑裂石，击石成粉。王爷将钥匙交给他保管，一向都很放心的。现在他正要替王爷到宝库中去取一斛明珠，两面玉璧。

今天是王爷爱妃的芳辰，王爷已答应她以明珠玉壁作贺礼。

就象世上大多数男人一样，王爷对自己所钟爱的女人，总是非常慷慨的。

××

××

××

长廊里沉肃安静，因为这里已接近王府的宝库，无论谁敢妄入一步，格杀勿论！入了禁区后，每隔七八步，就有个由江重威亲手训练出的铁甲卫士，石像般执枪而立。

这些卫士都经过极严格的训练，就算是有苍绳飞上他们的脸，有人踩住了他们的脚，他们也绝不会动一动的。江重威不但极有威信，而且号令严明，若有人敢疏忽职守，就算放了条狗进入禁区，也格杀勿论！连他自己进来时，都得说出当天的口令。

今天的口令是：“日月同辉。”因为今天是个很吉利的日子。

甚至连江重威冷峻严肃的脸上，都带着三分喜气，今天他也是王妃寿延上的贵宾，办完了这趟差使，他就要换上华服，去喝寿酒了。所以他脚步也比平常走得快了些。

八个腰佩长刀的锦衣卫士，跟在他身后，锦衣卫士们都是卫士中的高手，这八个人更是百中选一的高手。江重威一向是个非常谨慎的人。

宝库的重门严锁，一尺七寸厚的铁门共有三道，锁也是名匠特别配制的。

江重威终于打开了最后一重门，一阵阴森森的冷风，扑面而来。

这地方也正如世上大多数别的宝库一样，阴森寒冷如坟墓。

只不过坟墓里还有死人，这里面却连一只死蚂蚁都没有。

江重威每次进来时，心里都有种很奇怪的想法——一个人虽然拥有这宝库中所有财宝，若是只能生活在这里，又有什么用？就算将世上所有的财宝全给他，他也不愿在这地方留一天。

现在他还是有这种想法，他推开门走进去，只希望能快点出来。他绝不会想到，这次一走进去，就永远也出不来了！

××

××

××

寒冷阴森的库房中，竟赫然有一个人。一个活人。

这人满脸胡子，身上穿着件紫红棉袄，竟坐在一只珠宝箱上绣花。

江重威做梦也没有想到会发生这种事，他几乎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。

可是他面前却的确有个人坐在那里绣花，一个活生生的大男人。

“这人莫非是个鬼？”除了鬼魂外，还有谁能进入这地方？

江重威只觉得背脊忽然发冷，竟忍不住机伶伶打了个冷战。这大胡子专心一意的绣着花，就好象大姑娘坐在自己闺房里绣花一样。他绣的是朵牡丹，黑牡丹绣在红缎子上。

江重威终于镇定了下来，沉声道：“你是怎么进来的？”

大胡子并没有抬头，淡淡道：“走进来的。”

江重威道：“你知道这里是什么地方？”

大胡子道：“是绣花的地方？”

江重威冷笑道：“难道你是特地到这里来绣花的？”

大胡子点点头，道：“因为我要绣的，只有在这里才能绣得出！”

江重威道：“你要绣什么？”

大胡子道：“绣一个瞎了眼的江重威！”

江重威仰面狂笑。他只有在怒极杀人时，才会如此狂笑。狂笑声中，他的手已扑过去，双掌虎虎生风，用的正是裂石开碑的铁砂掌力。他突然觉得掌心一麻，好象是被蜜蜂叮了一口，掌上的力量竟突然消失无踪。就在这时，一阵闪动的寒芒，已到了他眼前。

× × × × × ×

十三太保横练，虽然是并世无双的硬功，却也练不到眼睛上的。

外面的卫士突然听见一阵惊呼，赶过去时铁门已从里面关了起来。等他们撬开门进去时，江重威已晕倒在地上，一块鲜红的缎子，盖着他的脸。缎子上绣着朵黑牡丹！

禅房里燃着香。花满楼已沐浴熏香，静坐在等候。

要想尝到苦瓜大师亲手烹成的素斋，不但要沐浴熏香，还得要有耐性。苦瓜大师并不是轻易下厨的，那不但要人来得对，还得要他高兴。今天的人来得很对，除了花满楼外，还有黄山古松居士，和号称围棋第一，诗酒第二，剑法第三的木道人。

这些人当然都不是俗客，所以苦瓜大师今天也特别高兴。苍茫的暮色中，终于传来了清悦的晚钟声。花满楼走出去的时候，古松居士和木道人已经在院子里等他。晚风吹过竹林，暑气早已被隔绝在红尘外。

花满楼微笑道：“要两位前辈在此相候，实在是不敢当。”

木道人笑了。这位素来脱略形迹，不修边幅的武当长老，此刻居然也脱下了他那件千缝万补的破道袍，换上了件一尘不染的蓝布衫。

就为了不愿受人拘束，他情愿不当武当掌门，可是要尝苦瓜大师的素斋，他也只好委曲点子。

苦瓜大师的怪脾气，是人人都知道的。

古松居士却叹了口气，道：“看来你这老道果然没有说错。”

花满楼道：“道长说什么？”

木道人笑道：“我说你一定知道我们在这里，就算我们一动也不动，你还是会知道！”

古松居士叹道：“但我却还是想不出，他怎么会知道的？”

木道人道：“我也想不出，只不过我有个你比不上的好处。”

古松居士道：“什么好处？”

木道人微笑道：“想不出的事，我就从来也不去想！”

古松居士也笑了，道：“所以我常说你若不喝酒，一定能活到三百岁！”

木道人道：“若是没酒喝，我为什么要活到三百岁？”

××

××

××

禅房里竹帘低垂，隔着竹帘，已可嗅到一阵阵无法形容的香气，足以引起任何人的食欲来。

古松居士叹道：“苦瓜大师的素席，果然是天下无双。”

木道人笑道：“他自己常说，他做的素菜就算菩萨闻到，都会心动的。”

古松居士道：“看来现在菜已上桌了，我们还等什么？”

他们掀起竹帘走进去，忽然怔住了。菜不但已摆上了桌，而且有个人坐在那里，开怀大吃。

这不速之客居然没有等他们，居然既没有熏香，也没有沐浴，事实上，这人的身上不但全是泥，而且全身都是汗臭气。苦瓜大师居然没有赶他出去，居然还在替他夹菜，好象生怕他吃得还不够快。

木道人叹了口气，道：“这和尚偏心。”

古松居士道：“他请的是我们，却让别人先来吃了。”

木道人道：“他一定要我们去熏香沐浴，这人却好象刚从泥里打过滚出来的！”

苦瓜大师大笑，道：“和尚的确偏心，但也只不过对他一个人偏心而已，你们生气也没有用。”

木道人道：“你为什么要对他偏心？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因为遇见了这个人，连我也没法子了。”

木道人笑了，道：“我不怪你，上次这人偷喝了我两缸五十年陈的女儿红，我也只有看着他干瞪眼！”

花满楼苦笑道：“遇见了这个人，就怕连菩萨都没法子。”

××

××

××

这个人当然就是陆小凤。

一盆素火腿，一盆钢贴豆腐，都已碟子底朝了天，陆小凤才总算停下来，向这三个人笑了笑，道：“你们尽管骂你们的，我吃我的，你们骂个痛快，我也正好吃个痛快。”

木道人大笑，道：“别上你的当，我不上。”他也坐下来，霎时间三块素鸭子已下了肚。

花满楼在陆小凤旁边坐下来，立刻皱起了眉，道：“你平时本来不太臭的，今天闻起来怎么变得象是条刚从泥里捞出来的狗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因为我已经有十天没洗澡了。”

花满楼吃惊道：“几天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十天。”

花满楼皱眉道：“这些天你在干什么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我很忙？”

花满楼道：“忙什么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忙着还债，赌债。”

花满楼道：“你欠了谁的赌债？”

陆小凤叹了口气，道：“除了司空摘星那混蛋，还有谁？”

花满楼道：“你怎么会输给他的。”

陆小凤苦笑道：“上次我跟他比赛翻跟斗，赢得他一塌糊涂，这次他居然找上了我，要跟我比赛翻跟斗了，你说我怎么会不答应！”

花满楼道：“你当然会答应！”

陆小风道：“谁知这小子最近什么事都没有做，就只在练翻跟斗，一个时辰居然连翻了六百八十个跟斗，你说要命不要命？”

花满楼道：“你输给他的是什么？”

陆小风道：“我们约好了，我若赢了，他以后一见面就跟我磕头，叫我大叔，我若输了，就得在十天内给他挖六百八十条蚯蚓，一个跟斗，一条蚯蚓。”

花满楼笑了，道：“这就难怪你自己看来也象是条蚯蚓了。”

木道人也忍不住大笑，道：“你真的替他挖到了六百八十条蚯蚓？”

陆小风又叹了口气，苦笑道：“开始的那几天蚯蚓好象还很多，到后来那几天，要找条蚯蚓简直比癞子找老婆还难。”

古松居士也忍不住问道：“那位偷王之王要这么多蚯蚓干什么？”

陆小风恨恨道：“他根本就不要蚯蚓，只不过想看我挖蚯蚓而已？”

木道人大笑，道：“想不到陆小风也有这样一天，这实在是大快人心！”

陆小风眼珠子一转，道：“你是不是也想跟我赌一赌？”

木道人道：“赌什么？”

陆小风道：“赌酒。”

木道人笑道：“我不上你这个当。”

陆小风用眼角瞟着他，道：“你难道认输了？”

木道人道：“我早就认输了，喝酒我喝不过你，剑法我比不上西门吹雪和叶孤城，你若真的要赌，我就跟你赌围棋！”

陆小风大笑道：“你以为我会上你这个当？”

木道人傲然道：“别人都知道我围棋天下第一，却不知除了围棋外，我还有件事是谁也比不上的！”

陆小风道：“什么事？”

木道人道：“吃饭，你敢不敢跟我赌吃饭？”

陆小风叹道：“我本来是想赌的，只可惜我不是饭桶！”

木道人也叹了口气，道：“想不到鼎鼎大名的陆小风也会认输，真是难得得很。”

苦瓜大师忽然道：“其实近来江湖中最出风头的人，早已不是他了！”

陆小凤道：“不是我是谁？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你猜呢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西门吹雪？”

花满楼道：“据说他最近一直都在陪着峨嵋四秀中那位孙姑娘，已经有很久没有在江湖中露面！”

陆小凤笑道：“想不到他也有这样一天，我本来还以为他迟早要做和尚的！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佛门中不要这种和尚！”

陆小凤道：“若不是西门吹雪，难道是叶孤城？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也不是！”

木道人道：“叶孤城最近病得很重？”

陆小凤愕然道：“他也会病？什么病？”

木道人笑道：“跟我一样的病，懒病，无论谁得了这种病，都不会再想出风头了！”

陆小凤想了想，道：“那么难道是老板和老板娘？”

花满楼笑道：“老板的懒病更重！”

陆小凤道：“老实和尚也不是喜欢出风头的人，大悲禅师更不是……”

他沉吟着，又道：“莫非是栖霞山的那条母老虎？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不是，这个人你不但不认得，而且连听都没有听说过！”

陆小凤道：“他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？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是个会绣花的男人！”

陆小凤怔了怔，又笑道：“会绣花的人其实也不少，我认得的裁缝师中就有好几个是绣花的！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可是他不但会绣花，还会绣瞎子！”

陆小凤又怔了怔，道：“绣瞎子？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据说他最近至少绣出了七八十个瞎子！”

陆小风道：“瞎子怎么绣？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用他的绣针绣，两针绣一个！”

陆小风总算已有些明白了，道：“他绣出的瞎子都是些什么人？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其中至少有四五个人是你认得的！”

陆小风道：“谁？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常漫天、华一帆、江重威……”

他还没有说完，陆小风已动容道：“东南王府的江重威？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除了他难道还有别的江重威？”

陆小风皱眉道：“但这个江重威自从进了王府后，就绝不再管江湖中的事，怎么会惹上这个人的？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他根本没有惹这个人，是王府里的十八斛明珠惹的！”

陆小风道：“这人不但刺瞎了江重威，还盗走了王府中的十八斛明珠！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另外还得加上华玉轩珍藏的，七十卷价值连城的字画，镇远的八十万两镖银，镇东保的一批红货，金沙河的九万两金叶子！”他叹了口气，接着道：“据说这人在一个月之间，就做了六七十件大案，而且全都是他一个人单枪匹马做下来的，你说他是不是出尽风头？”

陆小风也不禁叹道：“这些事我怎么没有听到过？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你最近一直都在西北，这些事都是在东南一带发生的，前几天才传到这里来，你又偏偏在忙着挖蚯蚓！”

陆小风道：“这是最近才传来的消息，但你却已知道了！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嗯！”

陆小风道：“你是什么时候变得消息如此灵通的？”

苦瓜大师叹了口气，道：“莫忘记我一直有个消息最灵通的师弟。”

陆小风道：“金九龄？”

苦瓜大师苦笑笑道：“幸好我只有这么样一个师弟！”

陆小风长长叹了口气，道：“我明白了。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你明白了什么？”

陆小风道：“金九龄是江重威的好朋友，又是当年的天下第一名捕，虽然早已洗手不干，但这些事他还是非管不可的。”苦瓜大师承认。无论谁只要吃了一天公门饭，就一辈子再也休想脱身了。

苦瓜大师叹道：“我直到现在还不懂，他当初为什么会吃这行饭！”木道人道：“你难道要他也做和尚？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和尚至少没有这么多麻烦！”

木道人笑道：“但和尚也没有老婆！”苦瓜大师不说话了，江湖中人人都知道，金九龄一生中最大的毛病，就是风流自赏。他昔年入了公门，据说也是为了个女人。

陆小风道：“金九龄被公认为六扇门中，三百年来的第一位高手，无论大大小小的案子，只要到了他手里，就没有破不了的。”

苦瓜大师叹道：“所以我总认为他最大的毛病就是太逞能，聪明太过了度。”

陆小风道：“但无论多聪明的人，迟早也总有一天会遇着他解决不了的难题。”苦瓜大师同意。

陆小风道：“这件案子，也许就正是他解决不了，所以他一定要找个帮手。”苦瓜大师也承认。

陆小风道：“你既然只有这么样一个师弟，当然要帮着他找帮手！”他叹了口气，苦笑道：“最倒霉的是，我恰巧就是个最理想的帮手，无论谁遇着解决不了的事，总是会来找上我的，所以……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所以怎么样？”

陆小风叹道：“所以你让我来吃这顿饭，只怕没按什么好心。”

苦瓜大师道：“莫忘记这是你自己撞上来的，我并没有请你来！”

陆小风苦笑：“也许我正好倒霉，所以才会一头撞到这里来！”

木道人笑道：“你最近好象一直在倒霉！”

陆小风道：“但这次我却说什么也不干了，管他会绣花也好，会补裤子也好，都不关我的事，这件事说出大夫来我也不会管的！”

苦瓜大师淡淡道：“他并没有要你管这件事，你又何必自作多情！”

陆小风怔了怔，道：“他没有？”

只听一个人微笑道：“我真的没有！”

××

××

××

这个人当然就是金九龄。

江湖中有很多人都知道，金九龄身上有两样东西是很少有人能比得上的，他的衣服，和他的眼睛。金九龄的眼睛并不特别大，也并不特别亮，但只要被他看过一眼的，他就永远也不会忘记。

金九龄穿的衣服，质料永远最高贵，式样永远最时新，手工永远最精致。他手里的一柄折扇，也是价值千金的精品，必要的时候，还可以当作武器。金九龄认穴打穴的功夫，都是第一流的，事实上，他无论什么事都是第一流的。

不是第一流的酒他喝不进嘴，不是第一流的女人，他看不上眼，不是第一流的车，他绝不去坐。但他却并不是个第一流的有钱人，幸好他还有很多赚钱的本事。他精于辨别古董字画，精于相马，就凭这两样本事，已足够让他永远过第一流的日子。

何况他还是个很英俊，很有吸引力的男人，年纪看来也不大，这使得他在最容易花钱的一件事上，省了很多钱。别人要千金才能博得一笑的美人，他却往往可以不费分文。

所以他生活一向过得很快活，保养得一向很好，看来绝不象是个黑道上朋友闻名丧胆的武林高手，却象是个走马璋台的花花公子。

看到他进来，古松居士立刻问道：“你最近有没有找到什么精品？”

古松居士生平最大的癖好，就是收集古董字画，他珍藏的精品绝不在华玉轩之人之下。

金九龄微笑道：“天下的精品都已被居士带上了黄山，我还能找到什么？”

古松居士道：“连好画都没有一幅？”

金九龄沉吟着，又笑了笑，道：“我身上倒带着幅近人的花卉！”

古松居士道：“快拿出来看看！”金九龄已微笑着拿了出来——是一块鲜红的缎子，绣着朵黑牡丹。

古松居士忙了怔，道：“这算是什么？”

金九龄笑道：“最近针绣也很抢手。”

古松居士道：“这难道是神针薛夫人的真迹？”

金九龄道：“不是，这是个男人绣的。”

古松居士皱容道：“就是那个会绣花的男人？”

金九龄点点头，道：“这正是他在王府宝库中绣的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他真的在那里绣花？”

金九龄又点点头，道：“江重威打开门进去的时候，他就正在里面绣这朵花！”

陆小凤皱眉道：“王府的宝库，警戒森严，他怎么进得去的？”

金九龄苦笑道：“没有人知道他是怎么进去的，也没有人能猜得出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他连一点线索都没有留下来？”

金九龄道：“没有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他是个什么样的人？”

金九龄道：“是个长得满脸大胡子，在热天还穿着件大棉袄的人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还有呢？”

金九龄道：“他是个男人，不但会绣花，而且绣得很不错！”

陆小凤道：“你就知道这么多？”

金九龄道：“我只知道这么多，别人也一样，绝不会有任何人知道的比我多一点点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他的武功是什么路数？”

金九龄道：“不知道！”

陆小凤道：“连江重威都没有看出来？”

金九龄叹了口气，道：“连常漫天那么样的老江湖，都没有看出他是怎么出手的，何况江重威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江重威的铁掌硬功，已可算是东南第一。”

金九龄叹道：“但他却也连还手的机会都没有！”

陆小凤皱起了眉，道：“这样一个厉害人物，怎么会忽然就平空钻了出来？……”

苦瓜大师冷冷道：“你既然不想管这件事，又何必问？”

陆小凤道：“问问有什么关系？”

金九龄苦笑道：“当然没关系，只不过我所知道的，现在你全

道了。”

陆小凤盯着金九龄道：“你把这件事全部告诉我？”

金九龄道：“因为你在问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没有别的原因吗？”

金九龄道：“没有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你不是故意在这里等着我的。”

金九龄又不答言，道：“我怎么知道你会来。”

陆小凤道：“你本来并没有要找我的意思？”

金九龄道：“没有。”

陆小凤笑道：“很好，那我就可以放心喝酒了。”他嘴里虽然在说很好，笑得却很不自然，甚至连酒都似已喝不下去。

金九龄忽然又笑道：“可是你现在既然来了，我倒有件事想请教。”

陆小凤的眼睛立刻亮了，笑道：“我早就知道你一定有事要请教我的！”

金九龄道：“能找出这个绣花大盗，揭破这些秘密的人，放眼天下，也许只有一个。”

陆小凤的眼睛更亮——能解决这种难题的人，世界上还有谁？

但他却偏偏故意问道：“却不知你说的这个人是谁？”

金九龄道：“司空摘星！”

陆小凤怔了怔，道：“你说的是谁？”

金九龄道：“司空摘星。”陆小凤的嘴闭了起来，连理都不想理他了。

金九龄却好象有点不知趣，接着又道：“司空摘星号称偷王之王，的确是江湖中百年难得一见的奇才，世上若只有一个人能查出那绣花大盗是怎么进入王府宝库的，这个人一定就是司空摘星。”陆小凤已开始喝酒，连听都懒得听了。

金九龄却偏偏又接着道：“这件案子若要想破，就一定要找到司空摘星。只可惜他一向是个神龙见首不见尾的人，只有你也许会知道他的行踪，所以……”

陆小凤忍不住道：“所以你要找我打听他的行踪？”